

喀什市万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20日，新疆万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喀什市万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新疆万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和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核实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审阅并核查了有关资料，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及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喀什市万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位于喀什地区喀什市浩罕乡10村多浪路10号，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N39°31'21.924"、E76°03'24.476"。主要建设内容包括：2条混凝土生产线、搅拌站、磅房、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外加剂筒仓、蓄水池及其他配套辅助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9月，新疆金宇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喀什市万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9月26日取得了关于对《喀什市万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喀市环批〔2021〕028号）。2021年10月15-16日阿克苏源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开展现场监测工作，2021年

12月新疆万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66.2万元，占总投资额比例约为2.65%。实际总投资2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52.2万元，占总投资额比例约为2.4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混凝土生产线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设计新建1座占地面积为10亩的全封闭式骨料堆场，设置喷淋设施，料斗置于全封闭骨料堆场内，实际全封闭式骨料堆场暂未建设。

（2）环评设计建设1套砂石分离器+沉淀池（容积50m³）及1座30m³防渗化粪池，实际砂石分离器暂未建设，已建成1座300m³三级沉淀池及1座75m³防渗化粪池。

（3）环评设计6座水泥筒仓和2座粉煤灰筒仓高位均为21.5m，筒仓容量为300t/座，2座外加剂筒仓高度均为10m，筒仓容量为50t/座，实际3座水泥筒仓和1座粉煤灰筒仓高位为21.5m，另外3座水泥筒仓和1座粉煤灰筒仓高位为23.5m，筒仓容量为200t/座，2座外加剂筒仓高度均为3.5m，筒仓容量为20t/座。

（4）环评设计实验室、磅房建筑面积为1000m²，宿舍、员工室内活动中心建筑面积为250m²，2座门卫休息室建筑面积为50m²，实际实验室为办公楼一层改造，建筑面积为100m²，磅房建筑面积为100m²，宿舍、员工室内活动中心建筑面积为50m²，1座门卫休息室建筑面积为30m²。

（5）新增4座清水蓄水池，地下2座各100吨，地上2座各30吨，用于储存生产用水。

(6) 环评设计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 75%）处理后由高于楼顶排气筒排放，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放，实际食堂暂未使用，未配套建设环保设施。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地面清洗废水、搅拌机冲洗废水及混凝土运输罐车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1152m³/a，主要污染因子为 SS、COD、NH₃-N、LAS 等，排入厂区内防渗化粪池后，由吸污车定期拉运至当地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

(二) 废气

本项目食堂暂未使用，不产生油烟废气。废气主要为生产工序中产生的含尘废气。有组织废气为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仓顶呼吸粉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产生的粉尘经每个筒仓上方单体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无组织废气主要为骨料投料及皮带输送粉尘、搅拌工序粉尘、骨料堆场扬尘及物料装卸粉尘及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骨料投料、物料装卸过程洒水降尘，物料搅拌、皮带输送过程全密闭，运输车辆全部遮盖苫布，且厂区内外道路均已硬化。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水泵、皮带输送机、搅拌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等措施，通过厂房隔音后排放。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产生量约 2t/a，代码 900-214-08），产生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验收调查期间委托新疆国兴环保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定期处置。危废暂存间满足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要求，已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张贴标识标牌，建立台账及管理制度。

一般固废中不合格的砂石料（约 80t/a），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综合利用；除尘器除尘灰（约 30t/a）、沉淀池分离的砂石和泥沙（约 22t/a），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7.2t/a，集中收集至垃圾船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化粪池中所测各项污染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外 4 个监测点位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534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外 4 个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值为 48~5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排污许可为登记管理，环评及批复无总量控制指标。

（五）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

新疆万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已申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12 日），登记编号为：91653101MA7950CD80001Z。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进行了合法合规处置，符合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喀什市万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落实了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严格危废的管理，认真做好危废入库登记、转移联单等各项规章制度，定期修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保证区域环境安全。

(2) 项目开工生产前须配套建设全封闭式骨料堆场，设置喷淋设施，料斗置于全封闭骨料堆场内；生产废水处理配套建设1套砂石分离器；使用食堂前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隔油池。

(3) 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定期清理除尘器除尘灰，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组长：

验收工作组成员：

新疆万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0日